

证券代码：688448

证券简称：磁谷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5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3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以及不影响正常经营周转所需资金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该事项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之日止。具体情况如下：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产品的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产品的品种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收益凭证等。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该事项的

董事会/股东大会之日止。

（四）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产品/业务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则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企业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暂时性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提高现金资产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风险的情况下，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同时，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情况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2、公司应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安排并选择相适应理财产品的种类和期限。

3、公司审计部负责审查理财产品投资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以及不影响正常经营周转所需资金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该事项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之日止。

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开展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2023年度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且公司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资金收益，增加股东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 2023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资金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利用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公司 2023 年度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六、上网公告附件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8 日